

約拿書

約拿奉遣赴尼尼微

1:1 耶和華的話臨到亞米太的兒子約拿，說：
1:2 “你起來往¹尼尼微²大城³去，向其中的居民呼喊，⁴因為他們的惡⁵達到我面前⁶。”

¹起來往 “起來，往” (קום לה [qum lekh])，兩個祈使語氣動詞形成一動詞重言法 (verbal hendiadys) 結構，以第一個動詞用作副詞形容第二個動詞，是“立刻往”的語氣，這結構強調命令的迫切性。類似的結構參創十九 14-15；士四 14，八 20-21；撒九 3。

²尼尼微 尼尼微是古亞述的最後一個首都，占地約一千八百畝，位於底格裏斯河的東岸，今日伊拉克的摩蘇爾城 (Mosul) 對岸。該區曾多次發現出土文物。

³大城 原文形容詞“大”有廣泛的作用：(1) 面積大；(2) 高度高；(3) 體積大；(4) 人數多；(5) 力量大；(6) 有影響力；(7) 重要；(8) 經濟富有；(9) 激烈；(10) 聲音響；(11) 年歲最老；(12) 認受性卓越；及 (13) 地位顯要。

“大城”這詞可指：(1) 面積大的城市 (書十 2；尼四 7)；或 (2) 強大的城市 (創十 12，耶二十二 8)。“大城”一詞在本書中用了四次 (一 2，三 2、3，四 11)，其中兩次指廣大面積 (三 3) 或眾多人口 (四 11)，故“大”可能指“大小”。但“大小”卻不是一 2 的重點，在歷史中，尼尼微是古代近東強大的新亞述帝國 (Neo-Assyrian Empire) 的首都，故本處“大城”可能解作“重要的城市”。

⁴向其中的居民呼喊 “呼喊”本處指先知說話的專用術語：“宣告” (例：王上十三 32；賽四十 2、6；耶三 12)，若與介詞“向、指著” (against) 同用，這就是宣告審判的聖諭 (例：王上十三 2、4、32)。

⁵惡 詞語“惡”被擬人化，描繪為已升天到達神的面前。這比喻解釋神何以知道他們的惡。

⁶達到我面前 原文作“上升到我面前”。詞語 לִפְנֵי (lifney)；“在我面前”常指對某人的“完全清楚瞭解” (如：創六 13；賽六十五 6；耶二 22；哀 22)。動詞“上升”的使用加強了這意念，它有時用作描寫地上的情況或行動已“上升”到天上，引起神的關注 (例：出二 23；撒五 12；王下十九 28；詩七十四 23；賽三十七 29；耶四 2)。本處的重點就是神非常清楚尼尼微人的邪惡。

違命避往他施

1:3 約拿卻起來逃⁷往他施⁸去躲避耶和華⁹。下

⁷約拿卻起來逃 希伯來原文作“他起來逃”。片語 וַיִּקַּם לָרוּחַ (vay-yaqam livroakh) 和 第 2 節耶和華的命令“起來往” (קום לה [qum lekh]) 構成雙關語。

敘事者重複第一個動詞“起來” (קום)，使讀者以為約拿打算遵從神的命令，但其實他並不是“起來往”尼尼微，而是“起來逃”往他施。事件的突變造成了強烈的對照。為了修辭的效果，敘事者在本處並沒有透露約拿的動機，留到四 2-3 才揭曉。

⁸他施 原文地名 תַּרְשִׁישׁ 指位於巴勒斯坦西面，地中海 (the Mediterranean) 海岸 (詩七十二 10；賽二十三 6、10，六十六 19；拿一 3) 的一處遠方海港或區域 (賽二十三 6；耶十 9；結二十七 12，三十八 13；代下九 21，二十 36、37)。學者至今仍未確定其位置，有的認為是西班牙西南部的塔特蘇斯 (Tartessos) (參創十 4)，有的認為是迦太基 (Carthage) (《七十士譯本》(LXX) 的賽二十三 1、14 及結二十七 25)，亦有主張是薩丁尼亞 (Sardinia)。

原古譯本有不同看法：《七十士譯本》視之為迦太基 (賽二十三 1、6、10、14；結二十七 12，三十八 13)；一些《他爾根》(Targums) 經文將這地名譯作“非洲” (《他爾根》的王上十 22，二十二 49；耶十 9)，同時有的譯作“海” (賽二 16，二十三 1、14，五十 9，六十六 19；結二十七 12、25，三十八 13；拿四 12)。猶太古卷《米大示》之《拉比頌歌》(Midrash Canticles Rabbah) 5:14.2 引用拿一 3 作為支持“他施”就是“那大海”(地中海)之說。

有可能 תַּרְשִׁישׁ 並不是指某一特定港口，而是指遠方地中海沿岸的通稱 (詩七十二 10；賽二十三 6、10，六十六 19)。

“他施的船隻” (אֲוִיּוֹת תַּרְשִׁישׁ [‘oniyot tarshish]) 是指遠航的大船 (代下九 21；詩四十八 8；賽二 16，二十三 1、14，六十 9；結二十七 25) 或是國際貿易的大商船 (王上十 22，二十二 49；代下九 21，二十 36；賽二十三 10)。

⁹躲避耶和華 原文作“逃避耶和華的面前”。詞語 מִלְפָּנֵי (millfnei) 是由“在……面前” (לִפְנֵי [lifney]) 及“遠離” (מִן [min]) 組成，此詞句與“逃走” (בָּרַח [barakh]) 連用，在聖經的希伯來文只見於此處，它的真正意義難以確定。可能的解釋如下：

(1) 約拿僅欲逃避聖殿中耶和華的所在 (本書其他

到¹約怕²，遇見一隻船要往他施去，他就給了船價，上了船，³要與船上的人同往他施去躲避耶

提到聖殿的經文在二 5、8)；如此，מִלְפָנֶיךָ 就是“走出去”之意，指人或物的實體離開耶和華所在之處(利九 24；民十七 11、24；參創四 16)。

(2) 約拿逃到以色列境外，那些不敬拜耶和華的地方(撒下二十六 19-20；王下十三 23，十七 20、23；耶二十三 39)，那就相當於自我放逐。

(3) מִלְפָנֶיךָ 也可解作“在視線外”(創二十三 4、8)，也許約拿想逃出耶和華的察覺，就是在他“視線外”之處；這理念可能是擬人說(anthropomorphism)(站在神看不到的地方)，或是表達了神不是全知(omniscience)全在的錯謬觀念。

(4) מִלְפָנֶיךָ 亦可解作“在當權者的面前”(創四十三 33)和“任由王的支配”(創十三 9，二十四 51，三十四 10；代下十四 6；耶四十 4)。這就是換喻(metonymy)的表達：神給他使命(因)而約拿想逃避(果)。有些英語譯本採用此解法作“逃避神的使命”(JPS、NJPS)。在四 2-3，約拿承認他是想逃避執行神給他的任命，就是若尼尼微人悔改，神就轉意不降災，但一~二章清楚顯示約拿不能逃離耶和華。

本章三次(第 3、10 節)描寫約拿的航程是企圖躲避耶和華。在某個層面，約拿的確是想避開不願承擔的任務，但敘事者卻將約拿對任務的拒絕，描述成是基於“個人”而不是針對任務本身。事實上，約拿所針對的是神本身，而不單是他的任命。

敘事者的描述極具諷刺性，約拿想航行前往與尼尼微相反方向的他施，似乎這樣就可躲避耶和華，但耶和華卻是那位既知道尼尼微的邪惡，也參與發生在約拿身上一切事的那一位。比較四 2 約拿對耶和華的解釋。

¹ 下到 動詞 יָרַד (yarad) 可指從位處較高的耶路撒冷往下走，這暗示約拿可能在聖殿中得到任命(參二 4、7 提及聖殿)。作為誇張的效果，“下到”這動詞在一~二章重複了四次：約拿從耶路撒冷“下到”約怕(一 3 上)，“下了”船(一 3 下)，“下到”艙內(一 5)，最後“下到”海底，他“往下”的旅程甚至下到陰間之門(二 3)；約拿不停往下，直到他回轉歸向神，神就將他從死亡邊緣救“上來”(二 6-7)。

² 約怕 巴勒斯坦海岸的小港，西元前 14 世紀的亞瑪拿泥板(Amarna Letters)和西元前 9-8 世紀的新亞述碑文(Neo-Assyrian Inscription)稱之作 Yepu。進口貨品可從這港口進入黎凡特(Levant)(書十九 46；代下二 15；拉三 7)，以色列一直沒有將之併入版圖，直至馬加比(Maccabee)時期(約於西元前 148 年；參《馬加比一書》十 76)。

約拿選擇一個可以遠離以色列人和上到非以色列船隻的地方，他以為一到達約怕，就某程度上離開了上主。

³ 上了船 原文作“他下了船”(“下船”在中文通常用作離開船，但這裏的意思是上了船)。為了修辭效

和華。

途中船遇大風浪

1:4 然而¹耶和華使海中起大風，海就狂風大作，甚至船幾乎破壞。1:5 水手便懼怕，各人哀求自己的神。他們將船上的貨物拋在海中，為要使船輕些。

約拿已下到底艙⁷躺臥沉睡。1:6 船主到他那裏對他說：“你這沉睡的人哪，為何這樣呢？起來，求告⁸你的神⁹，或者神顧念¹⁰我們，使我們不至

果，動詞“下去”在第 3 上、3 下、5 節一再重複使用。參以上“下到”批註。

⁴ 然而 原文語氣是很強的對照。

⁵ 各人哀求 原文作“他們呼求，每個”。從複數動詞轉換成單數主詞是一個修辭手法，用以強調每一個水手都各自呼求，與約拿的沉睡作對照。

⁶ 神 複數名詞 אֱלֹהִים ('elohim) 可用作數目的複數(“諸神”)或表達威嚴的複數(“神”)。在多神的文化中，每個水手都可能向多個神呼求，或在危急時向某一個神呼求。在這裏，前者的可能性居多。《他爾根》將本句譯作“每個人向自己的偶像祈求，卻看出它們沒有用處。”

⁷ 艙 名詞 יָרְכָה (yarkah) 可指甲板下的船艙或是船尾部分。此詞關連于船的用法，在聖經只見於本處，用在他處可解為：

(1) 後方(如建築物的後方；出二十六 22、27，三十六 27、32；結四十六 29)；房屋的後室(王上六 16；詩一二八 3；摩六 10)；人體的腰窩部分(創四十九 19)。

(2) 遠處，如洞的深處(撒下二十四 4)；坑底(賽十四 15)；陰間的深處(結三十二 23)；山脈的最遙遠處(士十九 1、18；王下十九 23；賽三十七 24)；山之峯頂(詩四十八 3)；北方，被視為地至遠之處(賽十四 13；結三十八 6、15，三十九 2)。故本處可指船尾或是最底層的艙，上文的“下到”暗示是在甲板的下面。

⁸ 求告 是危難中向神大聲求救之意。“起來”和“呼喊”重複了一 2 的用詞，有諷刺的效果。船主的話提醒了約拿，耶和華曾對他說的話，約拿再次聽到，是因他第一次沒有順從。

⁹ 你的神 原文作“那位神”，冠詞表示這是上文提到的“神”。不管是甚麼神，船主所指的就是約拿祈求的那一位神。

¹⁰ 顧念 這動詞在舊約只見於此處，相關的名詞見於伯十二 15 及詩一四六 5。船主盼望得到某位神明的特別垂顧，拯救他身處危難中的船員。